

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信用账期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重庆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新科”）
- 担保人：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 本次新增担保金额：17,000 万元。已实际提供的担保余额：156,746 万元。
-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 无逾期对外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新科因业务开展需要，向新华三集团有限公司申请人民币 10,000 万元固定循环信用额度（此信用额度在新华三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或间接控股子公司通用），账期 45 天，及临时信用额度（此信用额度在新华三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或者间接控股子公司通用）7,000 万元，账期 45 天，公司对此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有效。

上述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18 年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重庆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法定代表人：熊剑峰，注册地址：重庆市九龙坡区谢家湾正街 49 号（谢家湾正街 55 号万象城项目）华润大厦第 33 层第 8 号，注册资本：10,000 万元。2017 年 1 月 13 日成立。重庆新科主要业务为从事网络及云计算产品集成与服务业务。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92,790.83 万元、总负债 80,299.34 万元，其中流动负债 80,299.34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 0 万元，净资产 12,491.50 万元；2017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87,652.06 万元，营业利润 2,760.43 万元、净利润 2,339.35 万元。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总资产为 103,611.36 万元、总负债 89,207.54 万元，其中流动负债 89,207.54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 3,000.00 万元，净资产 14,403.83 万元；2018 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 80,249.31 万元、营业利润 2,333.64 万元、净利润 1,940.04 万元。

三、担保书的主要内容

受益人：新华三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含间接控股)

被担保人：重庆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

担保人：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额度：17,000 万元

担保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有效。

担保人愿意担保：当被担保人不论何种原因不能履行按期偿还欠款及支付有关费用等义务时，担保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人在此声明和保证：

1. 担保人承诺担保协议签订后任何改变担保人本身性质、地位的事件、事项发生或有可能发生时，担保人保证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新华三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 担保人在收到新华三集团有限公司或其子公司(含间接控股)出具的要求担保人履行担保责任的付款通知书后，不论新华三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向被担保人追索，保证按付款通知书规定的付款日、付款金额主动、一次向新华三集团有限公司或其子公司(含间接控股)付清全部应付款项。

3. 新华三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含间接控股)与被担保人就双方签署的合同进行任何修改、补充、删除或被担保人与其它主体签订的任何合同不影响本担保函的有效性。

4. 如被担保人发生包括但不限于破产、重组或与其它公司合并，或更改名称等类似情况出现，并不解除担保人在此担保书下的责任。

5. 担保人的继承人(包括因改组合并而继承)将受本担保书的约束，并继续承担本担保项下的责任。未得到新华三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事先书面同意，

担保人不得转让到期担保义务。

6. 新华三集团有限公司(包含其直接或间接控股子公司)之继承人(包括因收购改组合并而继承)相应继承本担保协议之权利。

7. 本担保书是无条件不可撤销担保,担保人与任何其它方面签订的任何合同(协议或契约)均不影响本担保的真实性、有效性和合法性。

8. 本担保书履行过程中如产生争议,各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向杭州市滨江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四、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18 年第十三次临时会议于 2018 年 9 月 28 日审议通过上述担保事项,上述担保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额及逾期担保数额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累计担保总额为 312,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96.00%;公司全资子公司对公司累计担保总额为 8,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46%。公司及子公司对外累计担保总额为 2,5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0.77%。无逾期对外担保。

六、备查文件目录

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18 年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9 月 28 日